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少武、张秋芳、张通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 2022 年度发生的和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将《关于公

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请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独立董事确认公司与关联方 2022 年度发生的和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合理、必要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计委员会对本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公司 2022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理、必要、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58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00	0.05	37.05	60.58	0.07	/
合计	小计	70.00	0.05	37.05	60.58	0.0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尧山路与东环路十字路口东北角		
法定代表人	张生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526552172898M
股权结构	张生昌持股 95%，张亚茹持股 5%		
经营范围	肥料的生产，销售；新型肥料产口的研发、农业科技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业务；农药、种子、农机具、农药器械销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2.85	326.45
负债总额	166.45	170.05
净资产	156.40	156.40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0.69	213.58
净利润	30.14	42.72

（三）关联关系

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秋芳的兄长张生昌控制的企业，和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四）履约能力

陕西聚盈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执行全国统一定价政策，上述关联方采购公司的制剂产品均按照公司销售给当地其他客户的价格进行交易。

（二）结算方式

上述关联方采购公司的制剂产品执行公司现有的预付款政策、订货会政策、退货政策等。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三）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四）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